

❁青春美地桃花源·活力律動好兒童❁

❖南美國小好所在·健康促進金屬害❖



1-3-1

學校制訂班級的健康生活守則或
透過獎勵制度，鼓勵健康行為實踐



桃園縣南美國民小學學生生活暨健康生活規約

103. 8. 29

- 一. 凡本校在籍學生，悉遵守本規則。
- 二. 目的：訓練或指導學童實踐日常生活規範，以成為活活潑潑的好學生，堂堂正正的好國民。
- 三. 項目及內容：

(一) 生活規約

- 1 按照規定穿戴衣物，並保持服裝儀容整齊。
- 2 面帶微笑，常說「請，謝謝！對不起。」
- 3 指甲常修剪並保持乾淨，不塗顏色。
- 4 不得染髮、不戴耳墜、及不在身上使用紋身貼紙。
- 5 男生不留髮辮，頭髮不過長，並常清洗。
- 6 宜在所屬物品如餐袋、帽子、外套、背心等寫上名字。
- 7 所穿的鞋子鞋跟宜在 3.5 公分以下。
- 8 如須外出，須稟告父母、徵得同意。
- 9 不帶超過 100 元零用錢到學校。
- 10 走路時抬頭挺胸，靠右邊行走，不邊走邊吃。
- 11 上下樓梯靠右邊走，不爭先恐後。
- 12 走廊不奔跑、不打球、不嬉戲，輕聲細語、不喧嘩。
- 13 見到師長、來賓或同學，要問早或問好。
- 14 孝順父母，尊敬師長，愛護弟妹。
- 15 尊敬師長，友愛同學，並照顧低年級學弟妹。
- 16 不破壞公物，不在牆上、地板、桌椅上等公物上塗鴉。
- 17 愛護校園內的花草樹木。
- 18 進廁所前先敲門，上完廁所隨手關門。
- 19 隨手關燈、關水、關電。
- 20 發現陌生人在校園走動，立即向老師反應。
- 21 不拿他人的物品，如拾獲物品，交給老師處理。
- 22 不去校園內的危險場所，並且不做跨越欄杆等危險行為。
- 23 不到辦公室、禮堂的地下室及禮堂的舞台上遊戲。
- 24 不擅自出校門、購物。
- 25 不亂丟石塊、垃圾，以維護校園乾淨。
- 26 不帶違禁品，如：bb 槍、硬式棒球、彈弓、西瓜刀等到校。
- 27 不到網咖、撞球場等少年不宜場所逗留。

- 28 不沾染不良習性如：抽煙、吃檳榔、喝酒等。
- 29 不做違反社會規範的行為，如：打架、偷竊、吸毒、勒索等。
- 30 尊重他人智慧財產權，不購買盜版書籍、刊物。
- 31 不購買盜版光碟及非法軟體。
- 32 不盜拷光碟或他人書籍、刊物。

(二) 上下學規約

- 1 不騎腳踏車上下學。
- 2 遵守交通規則，記得坐機車要戴安全帽；坐汽車繫安全帶。
- 3 上下學時排好路隊，靠邊走，不闖紅燈，不在馬路玩球嬉戲。
- 4 上下學時遵從總導護、警衛、交通服務隊員之指導。
- 5 準時到校以 7:10 至 7:40 為宜。
- 6 放學時在接送區等候，不佔據校門口，不喧嘩。
- 7 放學後，不逗留，按時回家。

(三) 集會公約

- 1 排隊要安靜、整齊、迅速、不無故不到。
- 2 進出會場要按照順序，不得爭先恐後，也不可插隊。
- 3 會場內保持安靜，不喧嘩。
- 4 唱國歌時應保持聲音宏亮、端莊嚴肅。
- 5 聽到唱國歌時原地肅立，面向國旗致敬。

(四) 教室規約

- 1 聽見上課鈴聲，即刻進入教室。
- 2 上下課由班長喊『起立』『敬禮』『坐下』口令，向老師敬禮。
- 3 發問前必先舉手，教師點名，應舉手答『有』。
- 4 上課坐姿端正，專心聽講，不和同學講話、玩耍。
- 5 平常努力讀書，考試不作弊。
- 6 教室內課桌椅、牆壁、書本，要保持整齊清潔。
- 7 在教室內從事靜態活動，不打球、不奔跑、不喧嘩。
- 8 放學後將電燈電源、門窗關鎖好。
- 9 盡力完成師長交代的作業及工作。
- 10 有事或因病不能到校，應事先或適時向師長請假。

(五) 用餐規約

- 1 按照規定推送、整理餐車，並將其歸位。
- 2 推餐車時嚴禁奔跑，並注意本身安全。
- 3 宜在用餐前 5 分鐘內推送餐車。

- 4 抬飯菜時，勿嬉戲、吵鬧。
- 5 飯前洗手，排隊取菜時，動作迅速，避免交談。
- 6 喜歡吃的食物，不可拿取過多，造成別人無菜可取。
- 7 不喜歡吃的食物，要妥善處理，不隨意丟棄。
- 8 吃飯前先感謝今天幫忙打菜的人。
- 9 不要趴著或站著吃飯。
- 10 吃飯時輕鬆自在，但不可以大聲喧嘩，影響別人。
- 11 餐後漱口、潔牙，保持口腔衛生。

(六) 打掃規約

- 1 每天將自己的打掃工作做好，並主動協助同學打掃。
- 2 將垃圾妥善處理並予以分類。
- 3 打掃後將掃除用具收回到教室，並排放整齊。
- 4 打掃後保持掃地區域乾淨。
- 5 主動撿拾垃圾，維護校園整潔。

(七) 運動場所規約

- 1 上完體育課後按時歸還借用的體育器材。
- 2 注意遊戲安全，並正確使用遊戲器材。
- 3 不在校內 pu 跑道、球場玩滑板、滑輪或騎車。
- 4 不在校園內打硬式棒球、陀螺等危險性運動。
- 5 不在小操場踢球。
- 6 不在辦公室前庭、幼稚班前庭（輔導處底下）打球。
- 7 不恃強欺弱，霸佔遊戲器材。
- 8 不在禮堂內打球、踢球，不坐臥跳高墊、攀爬球架及玩弄其它體育器材。

四. 實施原則：

- (一) 學生生活規約之實施，應力求公正、公開、公平及時效，尤應重視具體事實，並予以定期、不定期之檢討改進。
- (二) 全校師生均有權利及義務推行學生生活規約制度。

五. 本規約陳請 校長核定後，公佈實施，其修訂亦同。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校長： 



(班級健康生活守則推行)成果照片



說明：班級健康生活公約。

說明：鼓勵健康行為表現優異學生。



說明：鼓勵健康行為表現優異學生。

說明：共同遵守班級生活公約。



桃園縣南美國民小學推行學生榮譽制度實施辦法

101.08.修訂

壹、依據

- 一、本校輔導工作計畫。
- 二、本校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

貳、目的

- 一、結合本校願景，鼓勵學生積極進取，發揮服務與守紀律精神。
- 二、表揚合作助人、服務群體及好人好事等正向行為，導正學生價值觀。
- 三、培養學生良好行為，激發榮譽心，營造積極向善之態度。

參、對象：本校一至六年級全體學生。

肆、實施辦法

一、獎勵方式

- (一) 由輔導室發給學生榮譽卡，全體老師均可記點或簽名。
- (二) 榮譽卡每張印有二十格，每格1點，一張記滿共二十點。
- (三) 積滿一張榮譽卡，可兌換德、智、體、群、美榮譽筆套任選一個。
- (四) 積滿德、智、體、群、美榮譽筆套五個一組，可獲頒榮譽獎章一枚及獎狀一張，並可與校長合照，公佈於榮譽欄。
- (五) 榮譽筆套、獎章及獎狀，皆於學生朝會時頒發，以示獎勵。
- (六) 榮譽卡第一張由學校提供，用完可免費至輔導室請領；若遺失，經由家長申請及級任老師認可，可至輔導室申請補發，酌收工本費10元，捐助本校仁愛基金。

二、獎勵標準：如附件一所列標準與項目。

伍、經費：由本校學生活動費支應，概算表如下：

項次	品名	數量	單位	單價	總價
1	德、智、體、群、美榮譽筆套	1500	個	30	45000
2	榮譽獎章	500	個	20	10000
3	榮譽卡印製	1000	張	3	3000
4	名牌套組	300	組	20	6000
合計		新台幣陸萬肆仟元整 (64,000 元)			

陸、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並由校長核可後公佈實施。

承辦人：

輔導室 林俞君

各處室主任：

德育主任 黃季晴

代理主任 陳俊榮

總務主任 陳志隆

主計主任

會計室主任 陳宇治

輔導室主任 鄭伊琳

校長：

南美國小 校長 徐自弘

(附件一) 桃園縣南美國民小學實施學生榮譽制度獎勵標準

項次	獎勵事實	考核期間	榮譽點數	備註
班級團體表現優良				
1	生活榮譽競賽優良(全班每人)	一週	1	由導師核章
2	班際比賽第一名,未獲獎狀錦旗以外之獎勵(參賽者每人)	每次	3	由導師核章 (未參賽者,斟酌予以獎勵)
3	班際比賽第二名,未獲獎狀錦旗以外之獎勵(參賽者每人)	每次	2	
4	班際比賽第三名,未獲獎狀錦旗以外之獎勵(參賽者每人)	每次	1	
5	掃地區域或掃具間整潔優良(全班每人) ※每週每年段遴選二班	一週	1	由衛生組長遴選核章
6	其他班級團體表現優良(全班每人) ※每週每年段遴選二班	一週	1	由總導護遴選核章
個人良好行為表現優良,堪為楷模				
7	拾金(物)不昧	每次	1	訓導處核章
8	隨手撿垃圾	每次	1	訓導處核章
9	擔任各班級幹部,認真負責(正副班長、股長)	一學期	3	由導師核章
10	擔任學校公差,認真負責(例如:升旗主席、司儀、播音、旗手、糾察隊、帶操...等)	一週	1	由主辦處室核章
11	擔任各處室小志工(例如:環保小尖兵、能源小志工...等)	一學期	1	由主辦處室核章
個人學習成果優良				
12	學習活動小老師、小志工(每班三人)	每月	1	由導師核章
13	閱讀書香獎(博士、碩士、學士)	每次	3.2.1	由教務處蓋章
14	優良作品獲刊登或公佈展覽(未獲獎狀以外之獎勵)	每次	1	由主辦處室核章
15	抽背唐詩、英語完整背誦	每次	1	由主辦處室核章
個人或團體校外競賽表現優良				
16	鄉級各類正式競賽獲獎	每次	第一名4、第二名3、第三名2、佳作1	由主辦處室蓋章
17	縣級各類正式競賽獲獎	每次	第一名6、第二名5、第三名4、佳作3	由主辦處室蓋章
18	全國級各類正式競賽獲獎	每次	第一名10、第二名9、第三名8、佳作7	由主辦處室蓋章
19	各類民間單位競賽獲獎	每次	1	由導師蓋章

和學黃益全

榮利自

政和

長合林



由左至右為『德、智、體、群、美』五育壁畫

命名為「德__王」，例如「德行王」

命名為「智__王」，例如「智慧王」

命名為「體__王」，例如「體健王」

命名為「群__王」，例如「群英王」

命名為「美__王」，例如「美善王」



(透過融入榮譽制度鼓勵健康行為實踐)成果照片



說明：透過榮譽制度鼓勵健康行為實踐表現優異學生。



說明：透過榮譽制度鼓勵健康行為實踐表現優異學生。



說明：透過榮譽制度表揚健康行為實踐優異學生。



說明：透過榮譽制度表揚健康行為實踐優異學生。





【健康體位配合電子校刊徵稿活動-多喝水標語創作】



說明：學生作品



說明：

張貼學生作品於飲水機上



正確用藥主播臺



健康NEWS



藥健康



不舒服就吃止痛藥嗎?



過度使用止痛藥增加身體負擔



不舒服，要找醫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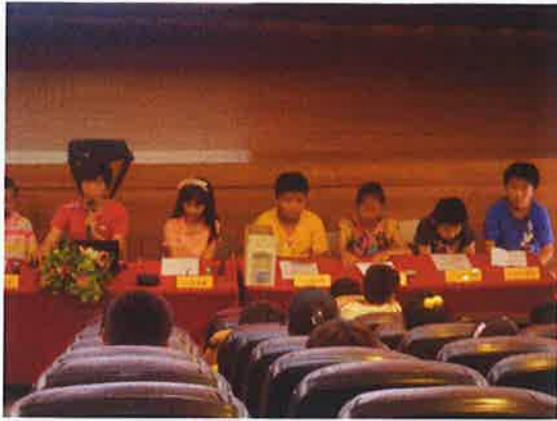
應該按時吃藥

103 學年度 南美國小第 14 屆自治鄉幹部工作執掌

103.06 上任

- 一、鄉長(6-8 林芷亦)
在校長及各處室主任輔導下，綜理全鄉事務，並領導各局推展自治鄉工作。
- 二、副鄉長(6-3 李嘉馨)
協助鄉長推展鄉務工作，鄉長出缺時代理鄉長。
- 三、民政課長(6-6 涂逸凡)
協助自治鄉選舉工作、聯繫及管理旗手。
- 四、文化課長(6-2 謝宗勳)
張貼節日壁報及節慶宣導、二手衣物回收工作。
- 五、財政課長(6-9 陳柏安)
負責遺失物品公告及處理、相關義賣活動等工作。
- 六、行政課長(6-10 賴亭瑋)
負責自治鄉開會工作及記錄。
- 七、警察局長(6-4 莊品源)
負責法治糾察工作，管理與輔導兒童常規。
- 八、環保課長(6-11 許益誠)
負責班級環境保護、節約能源、全校資源回收等工作。
- 九、環保副課長(6-7 呂庭宇)
協助推展班級環境保護、節約能源、全校資源回收等工作。
- 十、衛生課長(6-1 林瑀芹)
協助衛生宣導及營養午餐業務。
- 十一、體育課長(6-5 田慶唯)
負責管理體育器材室或協助校內體育活動。

桃園縣南美國小 103 學年度自治鄉組織活動成果



自治鄉幹部協助
班級幹部暨法治教育研習



自治鄉幹部協助二手衣物回收



自治鄉幹部協助才藝選拔賽



自治鄉幹部協助
兒童節表揚模範生之拍照



自治鄉幹部負責
低、中高年級升旗儀式及頒獎



自治鄉幹部負責資源回收